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Tenwow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19)

- (1) 免去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
- (2) 委任主席以及更換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 (3) 董事調任及委任行政總裁；及
- (4) 委任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

本公告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1) 免去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議決向林建華先生(「林先生」)發出通知，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5(h)條(規定倘向一名董事發出由當時在任董事(包括該名董事)人數不少於四分之三(或倘並非整數，則最接近較小整數)之董事簽署之書面通知免去其職務，則該名董事須離職)，免去其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即時生效。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林先生缺勤。因此，本公司認為林先生未能履行作為董事之受信責任。由於免去林先生之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林先生亦不再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董事會認為，免去林先生之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將不會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營運造成任何負面影響。

董事會已確認，除上述者外，並不知悉有任何有關免去林先生董事職務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林先生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

(2) 委任主席以及更換薪酬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執行董事林奇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以替代林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歡迎林先生於本公司履新。

(3) 董事調任及委任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非執行董事嚴志雄先生(「嚴先生」)獲調任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嚴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嚴志雄先生，46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嚴先生現任中國動力基金(為復星國際有限公司聯屬公司所管理之基金)董事總經理。嚴先生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美國弗吉尼亞大學達頓商學院，獲頒工商管理碩士(「MBA」)學位。彼亦於二零零三年獲美國佩斯大學魯賓商學院頒發會計學碩士學位，並在一九九四年取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在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九年，嚴先生於聯合利華(中國)有限公司任職，負責個人用品和護膚品銷售及市場推廣工作。嚴先生之後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一年期間任職施格蘭有限公司，負責中國業務拓展工作。MBA畢業後，嚴先生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在紐約就職於貝爾斯登消費品投資銀行部門擔任副總裁。彼之後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在香港先後就職於麥格理集團有限公司、臺灣元大金控及渣打銀行，負責大中華區消費品投資。彼亦為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之特許金融分析師。

根據本公司與嚴先生訂立之服務合約，嚴先生之任期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嚴先生將任職直至任命後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為止，屆時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該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嚴先生有權就其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所提供服務收取董事袍金。有關袍金目前

固定為每年三百萬港元，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由董事會經參考嚴先生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批准。

鑑於本公司目前狀況，嚴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與本公司訂立承諾契據，據此，(其中包括)嚴先生承諾彼將不會收取根據上述服務合約就訂立上述服務合約當日起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有權享有之任何薪酬。

於本公告日期，嚴先生為2,81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之實益擁有人，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127%。

除上述者外，嚴先生(i)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iv)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或專業資格；(v)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vi)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規定予以披露；及(vii)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嚴先生於本公司履新。

(4) 委任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

董事會欣然宣佈，徐建新先生(「徐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徐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徐建新先生，45歲，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三月期間曾任職加多寶集團之副總經理、營銷系統支持管理部總經理、銷售策略中心及信息研究中心總監以及華東市場大區經理。此前，徐先生曾任頂新國際集團旗下頂園公司之華南營業所經理。彼於企業銷售及營運方面具備豐富經驗。徐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六月在江西教育學院(現稱南昌師範學院)畢業，獲頒經貿英語專科學歷。

根據本公司與徐先生訂立之服務合約，徐先生之任期自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起初步為期三年。徐先生將任職直至任命後本公司首個股東大會為止，屆時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該大會退任及重選連任。徐先生有權就其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所提供服務收取董事袍金。有關袍金目前固定為每年人民幣一百二十萬元，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及由董事會經參考徐先生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之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批准。

除上述者外，徐先生(i)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iv)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任命或專業資格；(v)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vi)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之規定予以披露；及(vii)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歡迎徐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天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奇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林奇先生、嚴志雄先生、楊瑜銘先生、區勵恒女士及徐建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乾宗先生、張睿佳先生及王龍根先生。